

证券代码：874399

证券简称：赤诚生物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6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现场会议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赤清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共 1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450,69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1515%。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3,2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04%。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战略发展规划，经多方充分沟通，审慎研究后决定，公司拟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5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407,49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144%；反对股数 43,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56%；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股东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赞成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的议案	384,000	89.89%	43,200	10.11%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北民基律师事务所
- (二) 律师姓名：段晓玲、曾培华
-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五峰赤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9 日